

序

李东林

中国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
在世界上可谓独树一帜。但文化
是抽象的东西，

它必须有载体才能表现出来。

最主要的载体是文人，

有文化的人，

而文人又必须借助自己的行动和著

作，把文化呈现出来，流传下去。

这一套《东轩书趣文丛》

是一套别开一面、独出心裁的书。

它以文人为主体，

表现中国文化的丰富多彩。它是

以简洁鲜明的文体，

生动活泼的意象，

通俗而又深刻地表现中国

文化的各个方面。

东轩书趣文丛

12

临界死亡

应全 著



华文出版社

东轩书趣文丛

临界死亡

应 全 著

华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D/K55/30

临界死亡/应全著.-北京: 华文出版社, 1997. 2

(东轩书趣文丛)

ISBN 7-5075-0566-9

I. 临… II. 应… III. 杂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23617 号

临界死亡

著 者: 应 全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责任编辑: 方 舟 张惠军

封面设计: 刘林林

装帧设计: 文 珺

经 销: 新华书店

社 址: 北京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电 话: 63099271 63097990

邮 编: 100800

印 刷: 北京国防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mm 1/32

字 数: 175 千字

印 张: 8.5

版 次: 1997 年 2 月第 1 版 199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01~10050 册

书 号: ISBN 7-5075-0566-9/Z · 132

定 价: 16.00 元

华文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华文版图书, 印装错误, 随时退换

《东轩书趣文丛》

顾问： 季羨林 周一良 邓广铭 袁行霈
策划： 鄢书平
主编： 严 平 洪宜山 方 舟
主审： 吴修书
编委： 杨必君 刘济社 苏登高
 张 方 张 宏 郑 柯
 王学泰 汪春弘 孙克强
 张耀南 郭 榕 谭明仪
 晓 怡 阳仁生 张惠军
 陈赓灿 高建中 蔡永生
审稿： 邵铁真 徐顺生 应祥烈
 朱 京 杨双才 石 斌
 李 珉 邹英毅 王德意
责任校对： 常再昕

(排名不分先后)

《东轩书趣文丛》序

季羨林

中国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在世界上可谓独树一帜。

但文化是抽象的东西，它必须有载体才能表露出来，最主要的载体是文人，有文化的人。而文人又必须借自己的行动和著作，把文化呈现出来，流传下去。

这一套《东轩书趣文丛》是一套别开生面、独出心裁的书。它以文人为主体，表现中国文化的多彩多姿，花团锦簇。它不是高头讲章，不是枯燥无味的“中国文化概论”，这样的书让人望而生畏，读而味同嚼蜡。它是以简洁鲜明的文体，生动活泼的意象，通俗而又深刻地表现中国文化的各个方面。它是一套好书，相信会受到读者的欢迎。是为序。

1996年12月10日

绪·言

死亡

困扰人类

DE

永恒话题

著名哲学家斯宾诺莎有句名言：“自由的人绝少想到死；他的智慧，不是死的默念，而是生的沉思。”与此相连，他还说：“他不受畏死的恐惧情绪支配，而直接地要求善，换言之，他要求根据寻求自己的利益的原则，去行动、生活，并保持自己的存在。”中国古代“大圣”、儒家传统的开启人孔子也有句名言：“未知生，焉知死？”两位大哲人的意思很明显，关心死亡谈论死亡是一件不必要、不明智甚至不明智的事情。生活有那么多重要的事需要我们去，哪里还顾得上畏惧死亡和谈论死亡？斤斤计较死亡是不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整日游手好闲的人的行为，干大事成大业的人不屑为之。

两位大哲人的意见也许很有道理，然而不幸的是人类文明史上畏惧死亡谈论死亡的人仍然多得令人吃惊。更令人吃惊的是，其中很多人的名声和功业并不亚于斯宾诺莎和孔子。开启西方两千年来哲学基本思路的大哲学家柏拉图曾把研究哲学说成是“死亡练习”，中国道家学派的祖师爷之一庄子曾有“死生亦大矣”之叹，十九世纪德国著名哲学家费尔巴哈曾宣称：“最残酷、最摧心的真理，就是死。”二十世纪德国著名哲学家雅斯贝尔斯也在同柏拉图不同的意义上认为从事哲学就是学习死亡，类似情形在哲学史上不胜枚举。

死亡更是文学家永远珍爱的主题。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共同经典《旧约》圣经有诗写道：“人为妇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难。出来如花，又被割下，飞去如影，不能存留。”世界文学史上最古的长篇史诗，古巴比伦的《吉尔伽美什》，表现主人公吉尔伽美什在密友恩启都死后的体验道：“现在控制着你的究竟是什么样的睡眠呀？你已经无知无觉，再也听不到我的话了。当我死的时候，我不就要到恩启都那里去了吗？我悲痛万分，

心如火焚，我害怕死。”中国汉代的《古诗十九首》有诗曰：“驱车上东门，遥望郭北墓。白杨何萧萧，松柏夹广路。下有陈死人，杳杳即长暮。潜寐黄泉下，千载永不寤。浩浩阴阳移，年命如朝露。人生忽如寄，寿无金石固。万岁更相迭，圣贤莫能度。服食求神仙，多为药所误。不如饮美酒，被服纨与素。”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法国诗人维庸在他的诗《往昔王爷之歌》每节结尾都感叹：“查理大帝如今安在？”在他的诗《昔日美人歌》最后一段写道：“殿下，请别再劳神寻找/那往日红颜，昔日粉黛/且听我为你作歌：/去年白雪啊，而今安在？”类似的作品在文学史上随处可见。

事实上，由于死亡同每一个活生生的人休戚相关，人们很难借干大事成大业之类的名义对它满不在乎，而且这种满不在乎也未必是什么值得肯定的态度。正如启蒙时代的法国著名思想家伏尔泰在他的哲理小说《老实人》中所说：“有的人临终会满不在乎地看着自己毁灭，谁要愿意赞美这种高傲的死，尽管去赞美吧；那是一切动物的结局。要我们像动物一样无知无觉地死，除非年龄和疾病把我们的感觉磨得跟它们一样麻痹。一个人捐弃世界，必然遗憾无穷；要是硬压下去，他一定是到了死神怀抱里还免不了虚荣。”死亡是人必将毁灭的命运，人之所以为人就在于人有敏锐的感觉，他知道他的这一“不幸命运”，并为之忧伤痛苦。传说古希腊时代雅典的著名执政官梭伦，有一次正为一个死去的孩子哭泣，有一个自以为聪明的人看见了，很不以为然地对梭伦说：“如果哭泣不能挽回什么，你又何必如此哭泣呢？”梭伦回答说，正因为“什么也挽回不了”他才哭泣。人因死亡而哭泣，因为他是人，不是因为他想以眼泪换回什么东西。是人就会为死而哭泣，这里没有得失算

计。

死亡给人带来的苦恼太强烈太残酷了，人不能不跟这个不令人喜爱的不速之客打交道。死亡首先以使人恐惧战栗而引起人的注意。前苏联著名作家安德列耶夫在《是非请人们评说》中说：“当你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期待着幸福，而同时又全身都感到它正在到来的时候，那真是美妙无比。幸福，就像地平线上初升的太阳，用它那和煦而温暖的光辉照亮了周围的一切。而当这幸福虽然尚未消逝，但你却全身都已感到它必将消逝，任凭什么也挽留不住、阻止不住的时候，那就没有任何东西比这更可怕、更令人无望了。”由于死亡使生活陷入绝望的深渊，人就必然对它充满了恐惧。但是，当人恐惧到了一定程度，意识到没有谁将为自己这一“不公平”的遭遇负责时，他就会转向愤怒。传说古希腊哲学家芝诺九十岁因衰老在路上跌倒，他愤怒已极：“既让我生，何至让我如此！”立即扼腕而死。人面对死亡比面对衰老更甚；既让我生，为何让我死？美国现代著名作家海明威《乞力马扎罗山上的雪》就表达了这种情绪。主人公哈利快死了，他“不再有恐惧，只有厌倦和愤怒。”他渴望报复，因此他想毁灭身边的一切包括他妻子，他宣称：“任何东西我都不愿意留下来，我不愿意有什么东西在我身后留下来。”这是人类遭遇死亡时的极度困惑与苦闷的问题。中国魏晋时的作家江淹在其名作《恨赋》中说：“自古皆有死，莫不饮恨而吞声！”

死亡话题正来自人类面临死亡的这种“极限处境”（雅斯贝尔斯语），由于有人就有死，死亡话题又是永恒的话题。下面我们就来谈论这个话题。

目 录

绪言	(1)
----------	-----

一、遭遇死亡：

1. 死亡事件	(4)
2. 想象死亡	(18)
(1) 文学家对死亡的想象	
(2) 起死回生后的回忆	
3. 体验死亡	(39)
(1) 文学家的见证	
(2) 哲学家的见证	

二、解说死亡：

1. 科学的死亡解说	(61)
(1) 法律上的死亡	
(2) 医学上的死亡	
(3) 社会文化上的死亡	
2. 宗教解说	(73)
(1) 原始宗教中的死亡	
(2) 犹太教和基督教中的死亡	
(3) 佛教中的死亡	
(4) 道教中的死亡	

3. 哲学解说..... (99)
 - (1) 中国哲学中的死亡
 - (2) 西方哲学中的死亡

三、超越死亡：

1. 原始信仰型超越 (133)
 - (1) 原始人的不死信仰
 - (2) 中国老百姓的不死信仰
2. 文明信仰型超越 (143)
 - (1) 基督教的死亡超越
 - (2) 佛教的死亡超越
 - (3) 道教的死亡超越
3. 人文式超越 (170)
 - (1) 以认识超越死亡
 - (2) 以功业超越死亡

四、回避死亡：

1. 哲人式回避 (191)
2. 常人式回避 (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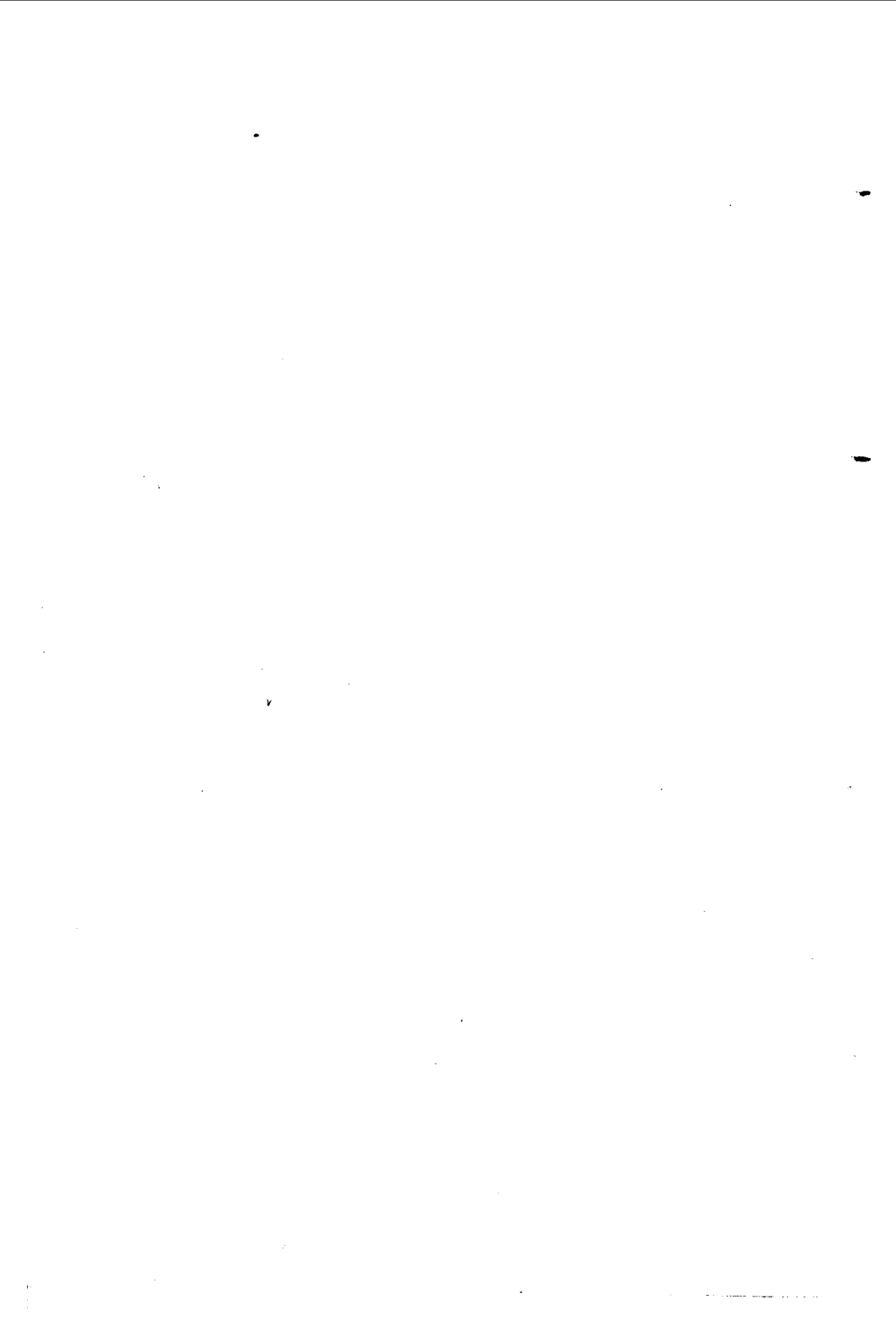
五、面对死亡：

1. 面对死亡的悲剧意识 (225)
2. 面对死亡的生存抉择 (234)
3. 面对死亡的自由与尊严 (247)

结语：死亡话题是常新的 (256)

第一章

遭遇死亡



死亡对人来说是一种非常矛盾的事情：古往今来人们都喜欢议论死亡，但死亡恰恰又是谁也没有把握说清楚的一个东西，因为谈论死亡的任何人都没有亲身经历过死亡，而一旦他亲身经历死亡时，他自己已经不再能谈论死亡了，死亡剥夺了他的谈论资格。希腊划时代的著名哲学家伊壁鸠鲁把人对死亡的这种困境表达得非常漂亮，他说：“一切恶中最可怕的——死亡——对于我们是无足轻重的，因为当我们存在时，死亡对于我们还没有来，而当死亡时，我们已经不存在了。因此死对于生者和死者都不相干；因为对于生者说，死是不存在的，而对于死者来说，本身就不存在了。”伊壁鸠鲁所谓“存在”是就亲身经历而言的，生存者只能亲身经历生存而不能亲身经历死亡，死亡者只能亲身经历死亡而不能亲身经历生存，这样一来生者与死者两不相干。谈论死亡本是生者的一件事情，而生者不能亲自经历死亡，死亡与生者无关，由此说来谈论死亡实在是一件荒谬绝伦的事情了，最聪明的做法就应该放弃死亡这一话题，作为我们这些生者偶尔犯的一个小小的错误而放弃它。

但是，综观历史，不只一般普通百姓爱谈说死亡，大哲人大艺术家也爱讨论死亡，而且他们连篇累牍的死亡研究占据了传世文献的好大部分。我们普通人愚蠢，容易犯错误，因而喜欢谈论死亡，难道这些大人物也一样愚蠢，容易犯错误因而津津乐道于死亡吗？也许，谈论死亡并不完全是一件荒谬的事情；也许，谈论死亡恰恰有它据以谈论的诸多事实基础？

我们承认，我们不可能亲身经历过死亡以后再来谈论死亡，但是虽然我们不能经历死亡，我们却能体验死亡。死亡

对于我们的经历显得很遥远，对于我们的体验却显得极其切近。谈论死亡并不是以死亡经历为依据的，而是以死亡体验为依据的。死亡体验就是作为活着的人，我们实实在在地遭遇死亡，成为死亡的见证者。正因为我们能活生生地见证死亡，我们才有资格谈论死亡，谈论死亡才不是一件愚蠢可笑的事情。

所以，我们先来看看种种死亡遭遇。

1. 死亡事件

过去，学习形式逻辑的人总要学习三段论，而所选作三段论例证的则是这样一个有关死亡的三段论：“大前提：凡人皆有死；小前提：苏格拉底是人；结论：苏格拉底会死。”这个三段论把人会死作为昭昭自明的公理提出来而很少引起人们的非议，这是非常自然的事，因为虽然没有经历过死亡，但是在日常生活中，我们耳闻目睹的事件充满了死亡。换句话说，虽然我们自己没有亲身品尝过死亡的滋味，但是我们却时时碰上他人的死亡，时时为他人的死亡所环绕、所震动。他人死亡对我们自己是一个确凿无疑的事实，我们或者亲眼目睹，或者亲耳听闻，我们可以直接或间接地了解他人死亡的事件。

他人死亡事件千奇百怪、种类繁多，我们可以对它作各种各样的分类。总的说来，我们可以把它们分成自然死亡和人为死亡两大类。自然死亡最常见和最让人们接受的是享尽天年、无病而终，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正常死亡。除去正常死亡，自然死亡还有因各种疾病而死，其中包括患癌症、爱滋

病、瘟疫、霍乱等不治之症而死，也包括患普通病症如胃病、感冒病、痢疾等本可医治但医治不及时而死。此外，自然死亡还指因饥寒交迫、无衣无食的冻饿而死，都属于非常自然死亡。非正常自然死亡与人无关，乃是天降灾祸的结果，所以这种死亡对人来说是一种不幸的悲惨事件。

至于人为的死亡，表现形式也多种多样，可以是因各种原因引起的自己杀死自己，可以是各种各样因素导致的他人杀死自己；可以有意识、有预谋的导致死亡，可以是无意识、过失性地导致死亡；可以是文明人类所认可的杀人，可以是文明人类所指斥唾骂的杀人；可以是集体性的杀人，可以是个性的杀人；可以是以强凌弱的屠杀，可以是力量均衡的格杀；如此等等，充斥于历史上和今天的人类社会中。正是这无数的致死方式使人们意识到死亡现象远远不是凭空虚构之物。

我们不妨凭记忆来搜索一下他人死亡的事实。我们先来看看最惊心动魄的死亡场景：大规模的死亡。我们以瘟疫发生和战争发生为例。

西方历史上曾出现过好多次大瘟疫，它们使得后来的西方人一提到“瘟疫”二字就浑身发抖。瘟疫是恐怖的代名词，因为它是死神手中掌握的一种直接而强有力的工具，类似于美苏两国冷战时期之拥有原子弹。《圣经》和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都提到，由于尼罗河枯水而露出坟墓，从其中突然产生的瘟疫，在一夜之间使十几万亚述军队丧命，从而挽救了埃及帝国。据说，那天晚上出现了一大群老鼠，它们扑向亚述军队，几小时之内就把马具啃得稀烂。薄伽丘在《十日谈》中提到1347年佛罗伦萨发生过瘟疫，历史学家记下了

1720 年法国马赛发生过瘟疫。法国新潮戏剧理论家安托南·阿尔托曾描述过瘟疫发生的情景。据他说，一旦瘟疫在城市中蔓延，正常的制度纷纷崩溃，道路管理处、军队、警察、市政府都不复存在。按照人手的多少搭起了柴堆来焚烧尸体。每家每户都希望搭起自己的柴堆。于是柴火缺乏了，空地也少了，烟越来越少，柴堆引起了不同家庭之间的争斗。接着便是大逃亡，因为尸体太多。街上已经全是尸体，堆积成摇摇晃晃的小山，任牲口来咬啃。臭气熏天就像火光冲天一样。有些街道整个被堆积的尸体堵塞。这时。充塞着各种可怕想象的，谵妄的病人打开家门，狂叫着跑上街。折磨他们内脏的病魔，在他们全身乱窜的病魔，此时自动释放出来，在精神上迸发出来。另一些没有炎肿块、没有痛苦、没有瘀斑的病人高傲地照着镜子，觉得自己无比健康，可他们却突然倒下死去，两手还端着刮胡子盒，心中充满了对其他瘟疫病人的鄙视。从尸体喷出的血流成小河，浓稠、恶臭、呈恐慌和鸦片的颜色。在血河中走过一些古怪的人，他们穿着防水衣，长着三尺长的大鼻子和直瞪瞪的眼睛，脚踏一种日本鞋，这鞋是用两套木片拼成的，一套木片是横的，作为鞋底，另一套是竖的，使鞋底不接触受感染的脓血。这些人一边走，一边念着荒诞无稽的祷文，而祷文的效力并未使他们后来不被抛入火坑。民众中的渣滓似乎由于贪婪的狂热而具免疫力，他们走进开着门的房子，抢夺财宝，而他们知道这财宝毫无用处。最后的生还者走向极端。一向听话、品德高尚的儿子杀死父亲。禁欲者鸡奸邻人。淫荡者变得贞洁。守财奴大把地将金子往窗外扔。战斗英雄将他往日誓死保卫的城市放火烧掉。高雅者精心打扮，跑到尸体堆上散步。不会有惩罚，死